

吕梁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文件

吕农服发〔2023〕27号

关于印发《吕梁市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

交城县、文水县、汾阳市、孝义市、交口县、柳林县、岚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为贯彻落实好国家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积极探索补贴建设标准成熟的智能养殖设备，推动全市农机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根据《关于在吕梁市开展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补贴试点工作的通知》（晋农机函〔2023〕7号）精神，我市制定了《吕梁市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实施方案》，

吕梁市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 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9〕22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1-2023年全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农机发〔2021〕5号）和《吕梁市农业农村局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1-2023年全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吕农发〔2021〕124号）精神，促进我市畜禽业养殖机械化转型升级、绿色发展，加快推进我市畜禽业养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试点目的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引导作用，加快推广先进适用、节能、环保农机新产品应用，提高农机装备应用水平；更好满足畜禽养殖场（户）对自动化、智能化养殖成套设备日益增长的需求；加快提升我市畜禽养殖业集约化和标准化水平，促进畜禽养殖业转型升级，促进地区产业兴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助力乡村振兴提供支撑。

二、试点期限和试点区域

（一）试点期限。从本文件印发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二) 试点区域。本着自愿申报的原则，优先选择在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基础好、有较强监管能力且工作经费保障充足的县(市、区)开展试点。试点县(市、区)的选取采取县级申请，市级审核，省级安排资金确定。试点区域按年度进行调整。

三、试点产品

按照《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配套技术规范(试行)》(以下简称规范)(附件1)要求建设的集约化肉鸡养殖场中配套安装的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以下简称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由笼具系统、自动喂料系统、自动清粪系统、自动饮水系统和环境控制系统等组成。补贴试点产品目录库详见《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产品补贴额一览表及目录库》(附件2表2)。试点实施前购置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不得申请补贴，试点结束时未履行完自主办理补贴申领手续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不享受补贴。已纳入我省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范围的机具不得重复享受补贴。

参与试点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生产企业由省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按照相关程序确定。

四、补贴对象和补贴标准

(一) 补贴对象。试点区域内从事集约化肉鸡养殖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二）补贴标准。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实行定额补贴，补贴标准详见《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产品补贴额一览表及目录库》（附件2表1）。实施过程中，若发现具体档次产品的实际补贴比例超过50%的，有关县（市、区）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应及时组织调查，对有违规情节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对无违规情节的补贴申请，可按原规定兑付补贴资金，同时，要对相关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及其所属档次补贴额进行评估，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省市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年度试点资金量按照省级下达资金规模安排。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单套补贴限额不超60万元。个人年度内享受补贴额不超60万元，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年度内享受补贴额不超300万元。

五、补贴操作流程

按照项目管理方式实施，坚持“先建后补，验收确认”的原则，采取“省级统一建库、市级统一监管、县级组织核验、兑付资金，购机者自主申请备案、自主购机验机、自主办理补贴”的方式操作。购机者、第三方核验机构和生产企业需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规范性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申请备案。申请人填写《山西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购置备案表》（见附件3），并携带有关资料（见附件4）向当

地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申请备案，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初审备案事项，根据本地资金规模情况，按照备案先后顺序确定购机者，并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年度备案工作原则上在当年7月底前完成。

(二) 自主购机。购机者从产品目录库中自主选择肉鸡养殖成套设备。成套设备安装前，应与生产企业签订购销合同（注明享受补贴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组成和金额，附设备清单和设备布局图等），并监督安装。安装结束后，应与生产企业进行成套设备安装（含调试）质量验收，并填写设备安装竣工验收单。生产企业开具补贴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销售发票时，须注明购机者姓名或组织名称、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销售价格等信息，购销双方应对交易行为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三) 组织核验。购机者验收合格后，应依据申请备案的资料向当地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申请核验。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在收到购机者申请15个工作日内，组织第三方核验机构开展现场核验工作。

第三方核验机构由省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确定。核验时，购销双方应提供有关资料（见附件4）。第三方核验机构应重点审核项目合同、图纸、设备清单、规范与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组成部分的数量、结构、材质、性能、参数的一致性、合规性及宜机化条件要求。核验完成后，现场与购机者填报《山西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核验表》（附件5），并共同签字确认。遇

有技术争议的问题，第三方核验机构与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共同研究确定。现场核验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第三方核验机构应形成核验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时间、地点、核验对象、参与人员、核验方式和流程情况，建设质量与规范有关参数的一致性、安装调试、争议事宜情况等内容，附核验表），报告中须有明确的核验结论，并提出有关建议。第三方核验机构应将购销双方提供的材料留存复印件，并整理成《核验资料汇编》，与核验报告一并报送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

（四）运行情况确认。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收到核验报告2个工作日内告知购机者核验结果。对审核通过的购机者，应告知购机者按肉鸡舍设计养殖量饲养至少一个周期，确认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运行正常后，与生产企业签订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运行正常确认单，随后自主办理补贴申请；对审核不通过的购机者，应告知不通过原因，经整改后再行核验，整改次数不得超过2次，核验通过后按以上要求自主办理补贴申请。首批肉鸡饲养周期内，购机者应留存影像和生产记录资料，印证按鸡舍设计养殖量全进全出饲养过程和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运行情况，及购机者与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组成部分、鸡舍内外、主要设备铭牌等影像资料，具体记录资料由试点县自行确定。

（五）自主办理补贴资金申请。核验通过且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运行正常确认的购机者，应携带有关资料（见附件4）到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自主办理补贴资金申请。

（六）审核公示。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结合补贴申

请备案时的公示结果，对购机者和第三方核验机构提交的材料进行形式审核，重点审核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一致性。审核通过的，在相关网站公示购机者信息和补贴产品信息，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审核未通过的，以书面形式予以反馈，购机者签字确认。

(七) 资金兑付。公示期满后无异议的，由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向县级财政部门提出结算申请，县级财政部门审核提交的资金兑付申请与有关资料，于15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符合要求的购机者兑付资金。因加强监管等原因需要延期兑付的，应告知购机者。补贴申领原则上当年有效，因当年办理手续时间紧张等无法享受补贴的，可在下一个年度优先兑付。资金兑付后，省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抽查。

(八) 资料留存。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补贴办理完成后，对所有资料汇编装订成册，留存备查。资料保存期为5年。

六、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农机主管部门要强化对农机新产品试点工作的指导，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有关规定，切实加强试点全过程管理、全流程监督，积极作为，担当尽责，为肉鸡养殖成套设备新产品试点提供可靠组织保障。县级要负责第三方核验机构核验工作经费保障。

(二) 强化宣传引导。各县(市、区)要大力营造工作氛围,通过多种形式和途径,广泛深入宣传农机新产品补贴试点工作。享受补贴政策的养殖场(户)应在出入口醒目位置设立标牌,标牌内容应包括补贴对象信息、享受中央补贴的产品信息、补贴资金金额等。

(三) 强化责任落实。要按照“省级主要负责制度建设,市级主要负责监管督促,县级主要负责具体实施”的总体思路,健全完善风险防控工作制度和内部控制规程,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各试点县(市、区)要按照本方案所规定的流程开展补贴试点工作,切实提高补贴透明度,确保补贴公平、公正、公开。同时,要注重发挥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重要作用,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补贴试点工作取得成效。参与补贴试点的生产企业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有关规定,规范生产经营行为,积极使用节能环保、安全可靠、先进适用的材料,提供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应符合相关安全性要求,对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质量、售后服务、退换货及纠纷处理等方面承担主体责任。补贴实施过程中,生产企业有责任和义务配合购机者和相关主管部门完成相关工作程序。

(四) 强化风险防控。市县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在试点过程中要密切关注试点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尤其要关注试点产品市场情况,发现补贴比例畸高、质量不稳定、用户投诉较多或售后服务不到位的,要立即展开调查,对于违规失

信行为，要按照有关农机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规定严肃查处；对问题突出、成效不明显的产品，各县（市、区）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直接或委托采取整改、暂停、终止试点等处理措施。

（五）强化经验总结。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农机新产品试点是一项创新性工作，没有成熟的经验可借鉴，各县（市、区）要在规范操作的前提下勇于探索，先行先试。试点工作结束后要及时总结、挖掘和提炼工作经验，试点工作情况将纳入农机购置补贴延伸绩效管理。

试点县（市、区）要根据本实施方案，结合实际制定印发本县（市、区）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补贴试点实施细则，并抄报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同时，要制定印发本县（市、区）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补贴试点操作规程。12月15日前，要将试点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报告报送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 附件：1.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配套技术规范（试行）
- 2.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产品补贴额一览表及产品目录库
- 3.山西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购置备案表
- 4.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补贴试点实施各阶段提供资料清单（参考）
- 5.山西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核验表

附件 1

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 成套设备配套技术规范（试行）

1. 总则

为规范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以下简称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产品质量，提高肉鸡养殖集约化和标准化水平，促进肉鸡养殖转型升级，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特制定本规范。

本规范规定了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配套的基本要求、建设规模与设备构成、设备布局、配置及技术要求、主要经济指标和验收。

本规范适用于山西省内新建、采用层叠式自动化养殖工艺、单栋肉鸡舍设计养殖量 2 万羽（含）以上的集约化肉鸡养殖场（户）。改扩建项目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18 连续热镀锌和锌合金镀层钢板及钢带

GB/T 3429	焊接用钢盘条
GB/T 5213	冷轧低碳钢板及钢带
GB/T 6728	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
GB/T 10002.1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 (PVC-U) 管材
GB/T 12670	聚丙烯 (PP) 树脂
GB/T 13793	直缝电焊钢管
GB/T 13912	金属覆盖层 钢铁制件热浸镀锌层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
GB/T 19664	商品肉鸡生产技术规程
GB/T 20878	不锈钢和耐热钢牌号及化学成分
NY/T 649	养鸡机械设备安装技术要求
NY/T 2969	集约化养鸡场建设标准

3.术语与定义

3.1 集约化肉鸡养殖舍

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设备，进行精细管理的肉鸡养殖舍，简称肉鸡舍，本规范特指采用层叠式自动化养殖工艺的肉鸡舍。

3.2 笼具系统

规模化鸡场中，主要由鸡笼、笼架和食槽等组成，为鸡只提供生长空间并为其他装备结构提供基本支撑的设备。

3.3 自动喂料系统

由料塔、绞龙输送机、喂料行车等组成，对肉鸡整个饲喂过程实现自动化控制的装置。

3.4 自动清粪系统

由清粪带、清粪驱动装置等组成，通过机器传动将鸡粪从鸡舍内输送到鸡舍外实现自动化清粪工作的装置。

3.5 自动饮水系统

由主进水管、过滤器、调压器、给水管、乳头式饮水器、冲洗用排水管等组成，能自动供水和加药，并能过滤水中杂质和沙粒的装置。

3.6 环境控制系统

由风机、进风窗、湿帘、环境控制器等组成，根据肉鸡对养殖环境的需求，对肉鸡舍内温度、湿度等主要环境参数实时监测和控制的装置。

4. 基本要求

4.1 集约化肉鸡养殖场选址和建设应符合当地农牧业总体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及有关设施农业用地使用管理规定等。

4.2 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应符合环保、节能、节水与安全生产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

4.3 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应以舍或场(小区)为单元实行全进全出。

4.4 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布局应符合 NY/T 2969 的规定；肉鸡舍及场区工程设计、施工、验收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肉鸡舍应采用密闭式、单层、轻钢或砖混结构。

4.5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采用的材料、规格和质量除应符合本规范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

5. 建设规模与设备构成

5.1 建设规模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建设规模按单栋肉鸡舍设计养殖量可划分为 7 档，见表 1。

表 1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建设规模划分表

单位：万羽

项目	档次						
	第 1 档	第 2 档	第 3 档	第 4 档	第 5 档	第 6 档	第 7 档
单栋肉鸡舍设计养殖量 N	$2 \leq N < 2.5$	$2.5 \leq N < 3$	$3 \leq N < 3.5$	$3.5 \leq N < 4$	$4 \leq N < 4.5$	$4.5 \leq N < 5$	$N \geq 5$

5.2 设备构成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主要由笼具系统、自动喂料系统、自动清粪系统、自动饮水系统和环境控制系统等构成。

6. 设备布局、配置及技术要求

6.1 设备布局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布局时应与肉鸡舍土建工程统筹考虑，保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运行顺畅，操作、检修方便。鸡舍内笼具间走道净宽度宜大于 800mm，靠侧墙走道净宽度宜大于 800mm，笼具机头架与风机端墙距离宜大于 2500mm，笼具机尾架与湿帘端墙距离宜大于 2500mm，鸡舍内吊顶或支撑梁的最低点与喂料行车最高点距离宜大于 100mm。

根据不同建设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的鸡笼布置层数和列数不同,典型肉鸡舍平面、立面和剖面示意图1~图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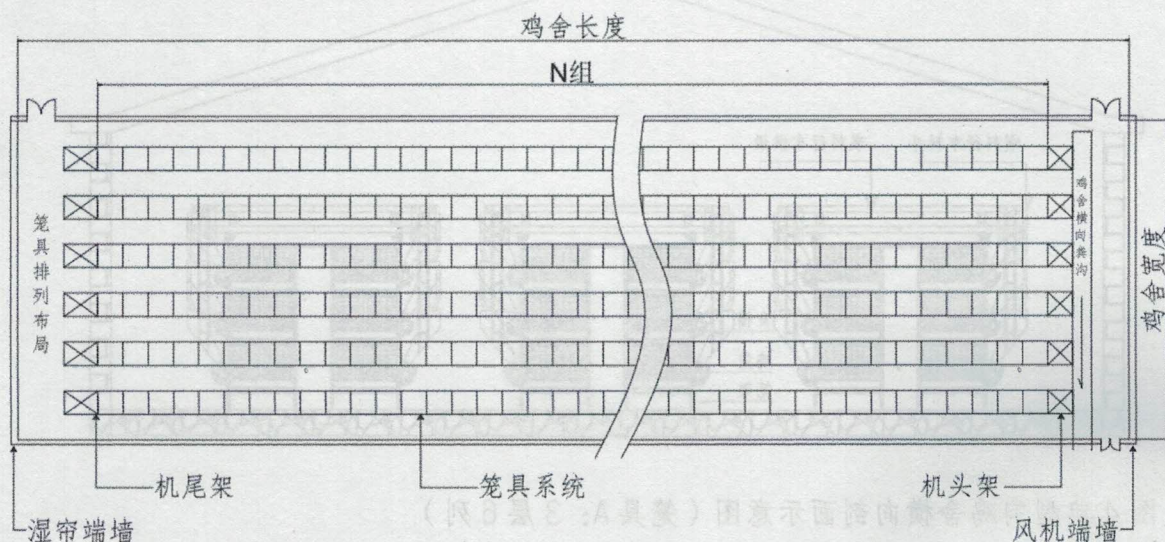


图1 典型肉鸡舍设备平面布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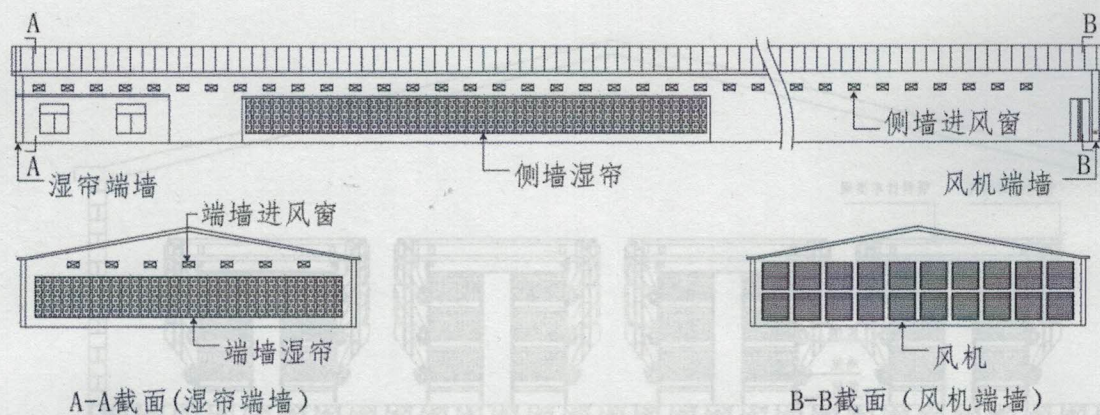


图2 典型肉鸡舍立面布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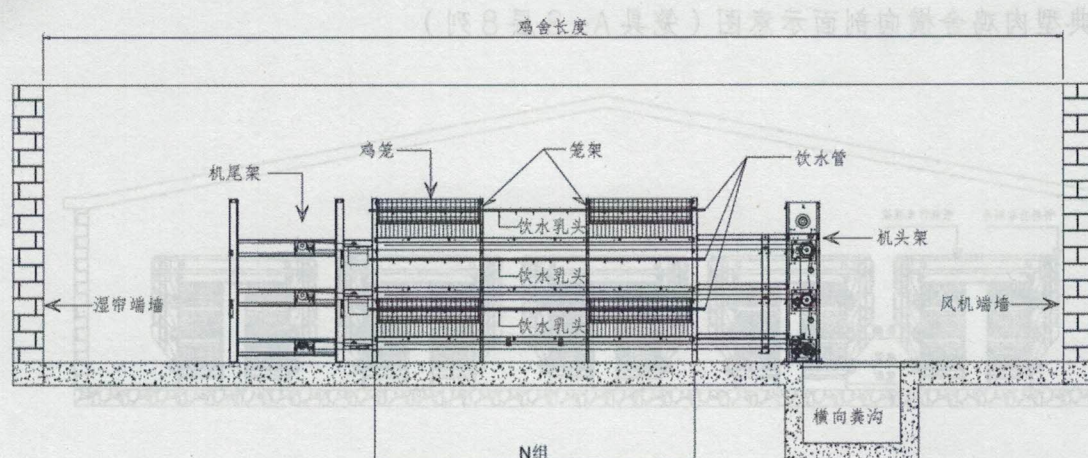


图3 典型肉鸡舍纵向剖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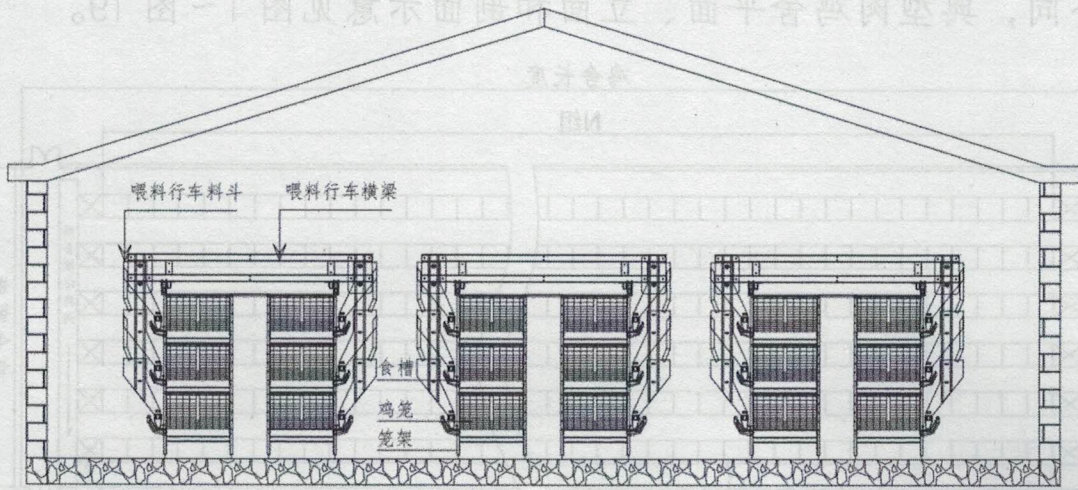


图4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A: 3层6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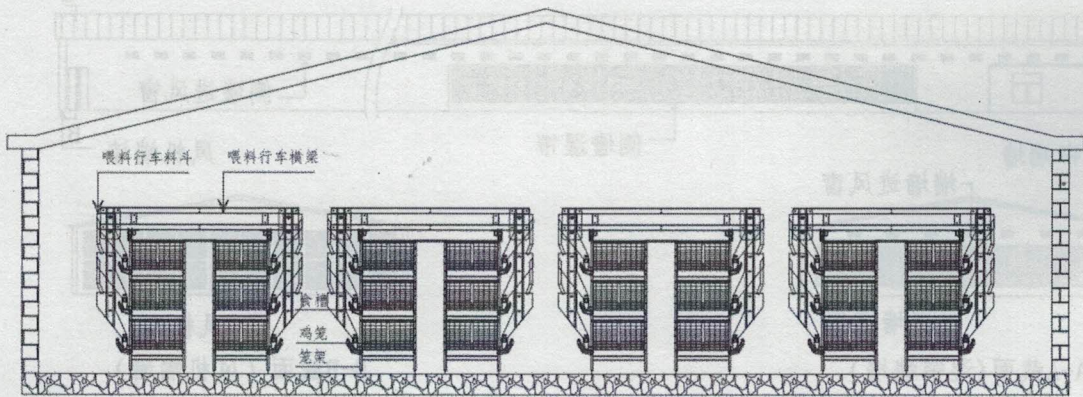


图5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A: 3层8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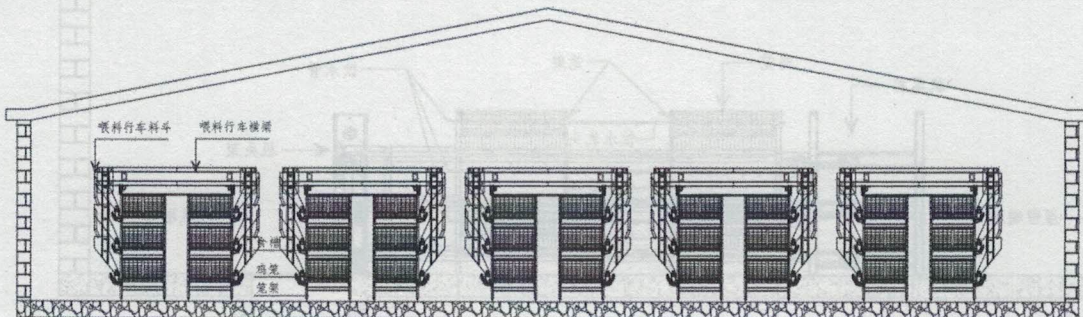


图6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A: 3层10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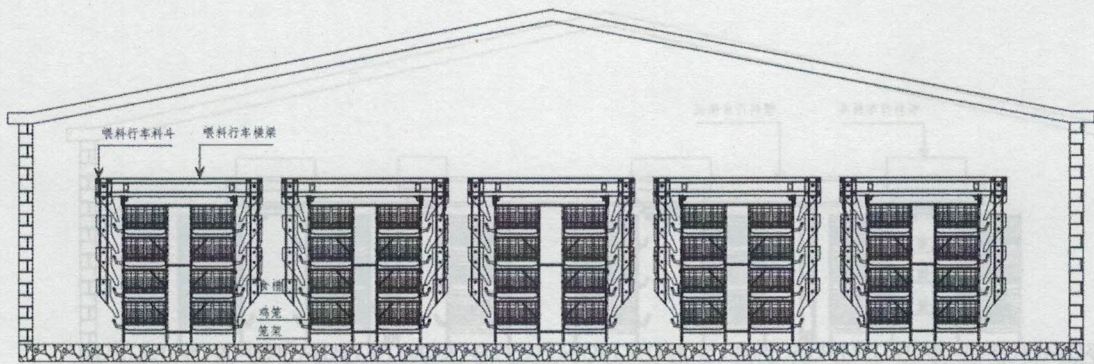


图7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A: 4层10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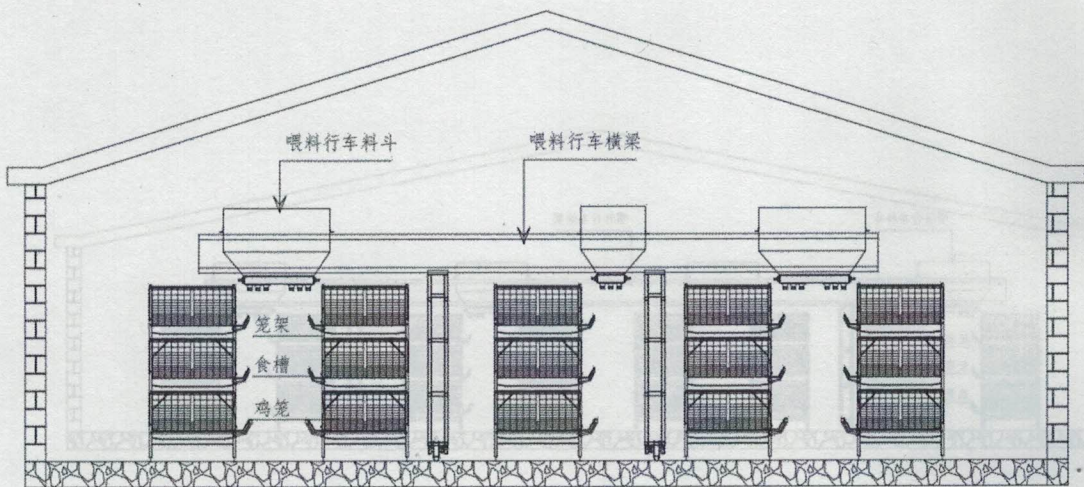


图8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B: 3层5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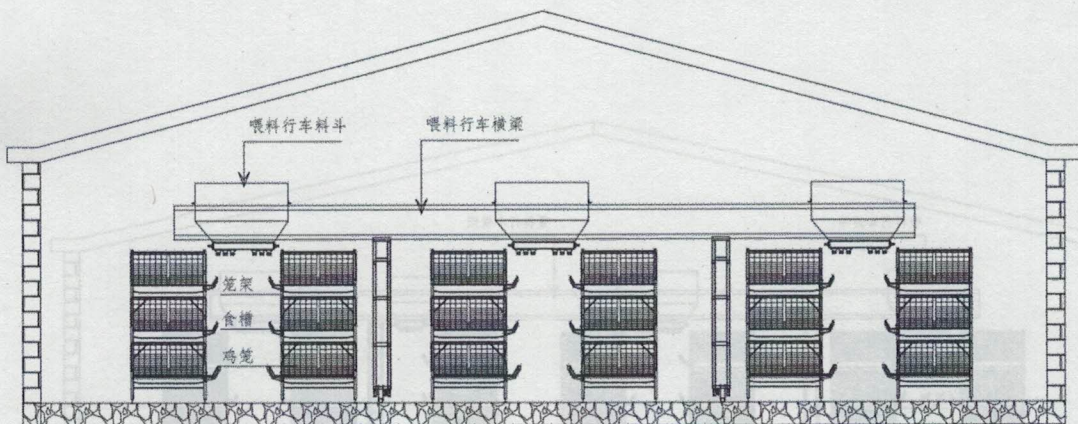


图9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B: 3层6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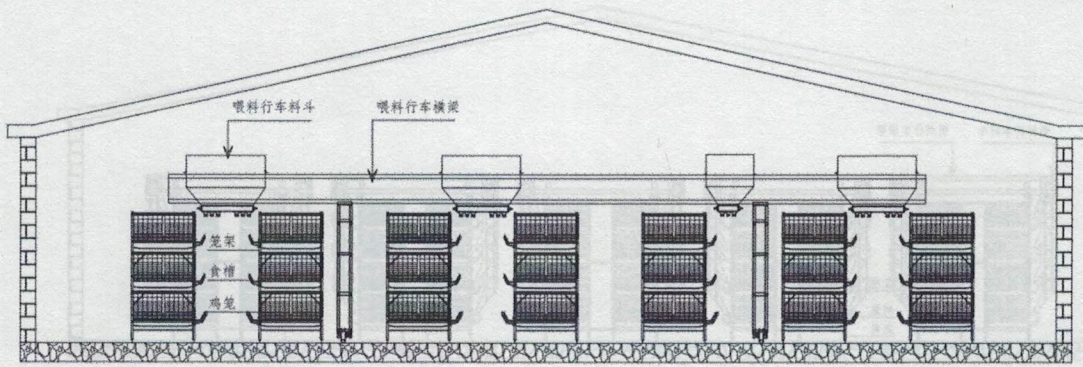


图 10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B：3层7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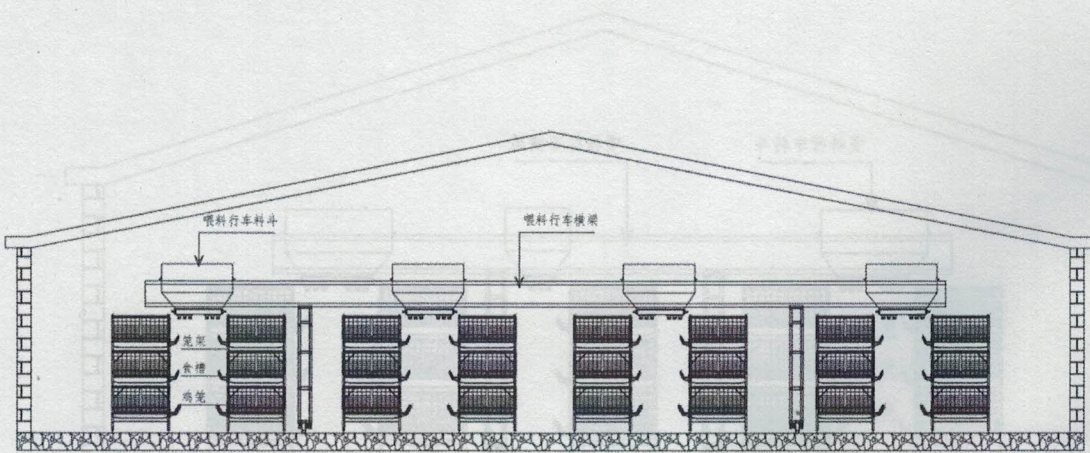


图 11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B：3层8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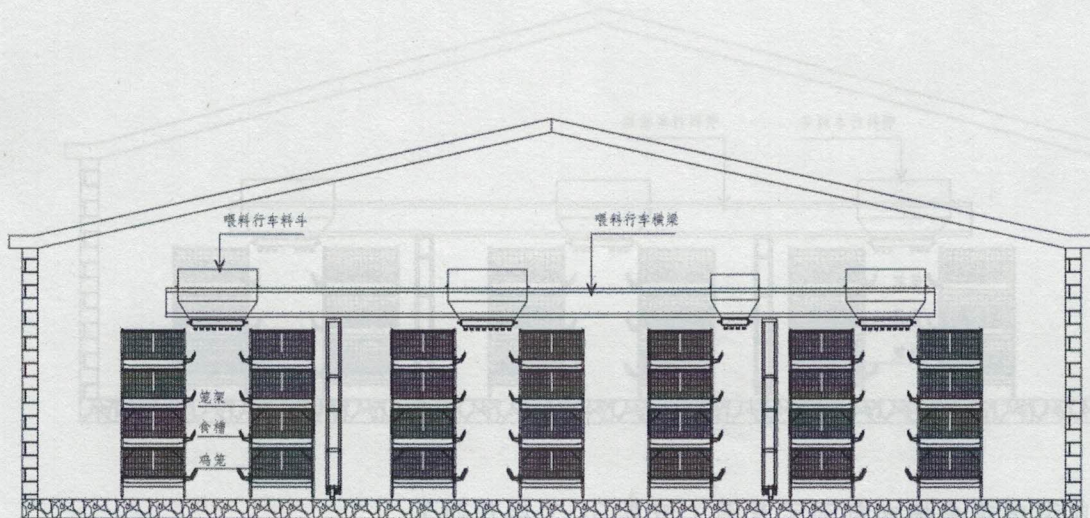


图 12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B：4层7列）

图 12 典型肉鸡舍纵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 B: 3 层 2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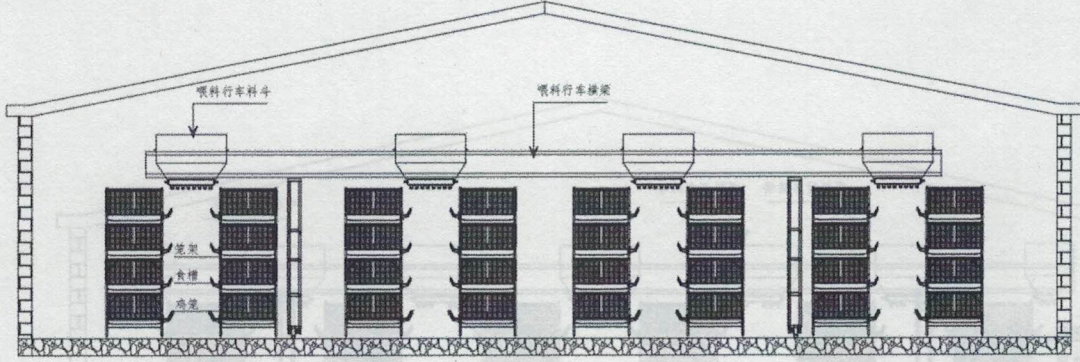


图 13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 B: 4 层 8 列)

图 14 典型肉鸡舍纵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 C: 3 层 4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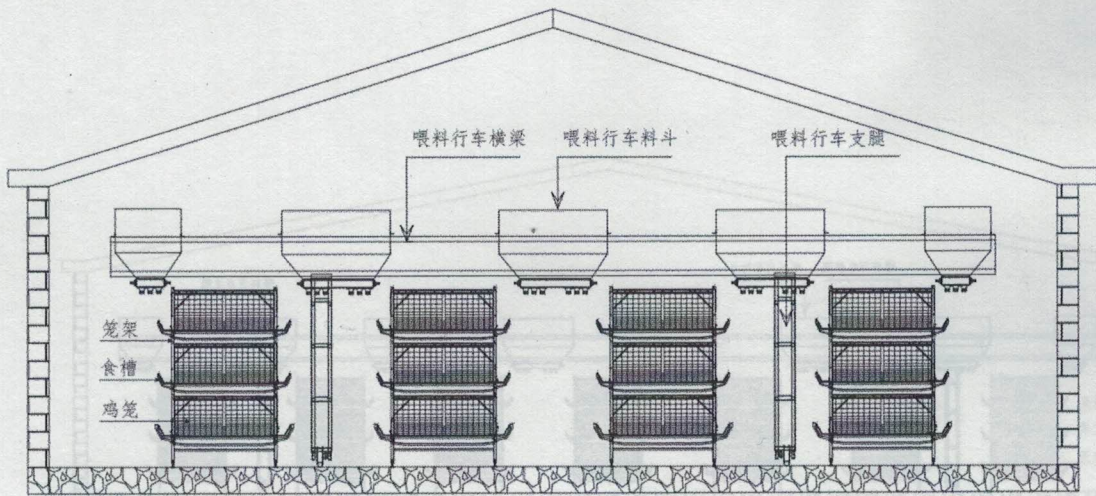


图 15 典型肉鸡舍纵向剖面示意图 (笼具 C: 3 层 4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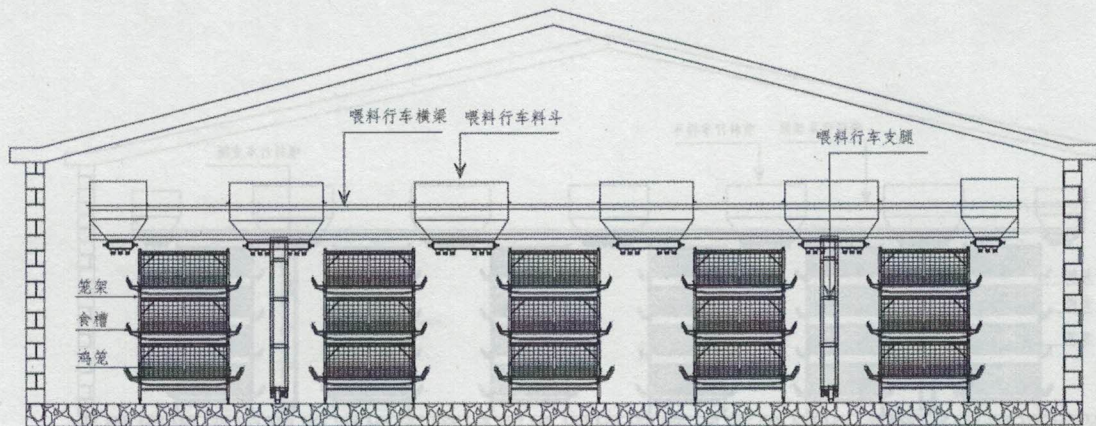


图 15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 C：3 层 5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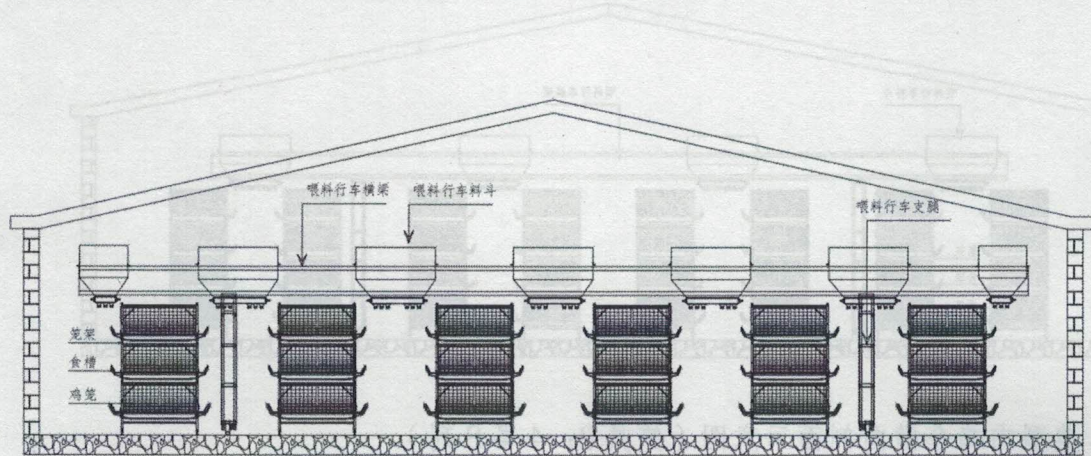


图 16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 C：3 层 6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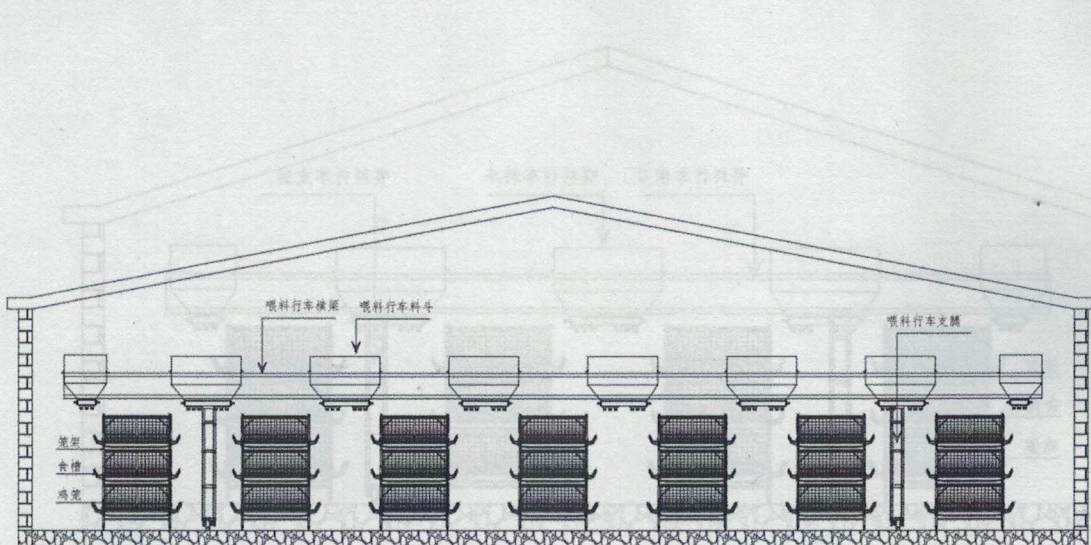


图 17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 C：3 层 7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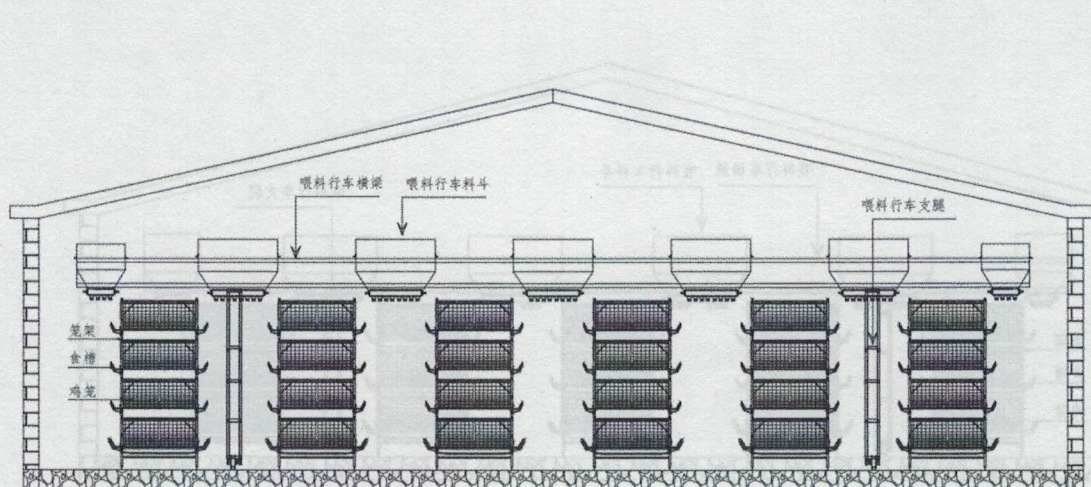


图 18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 C：4 层 6 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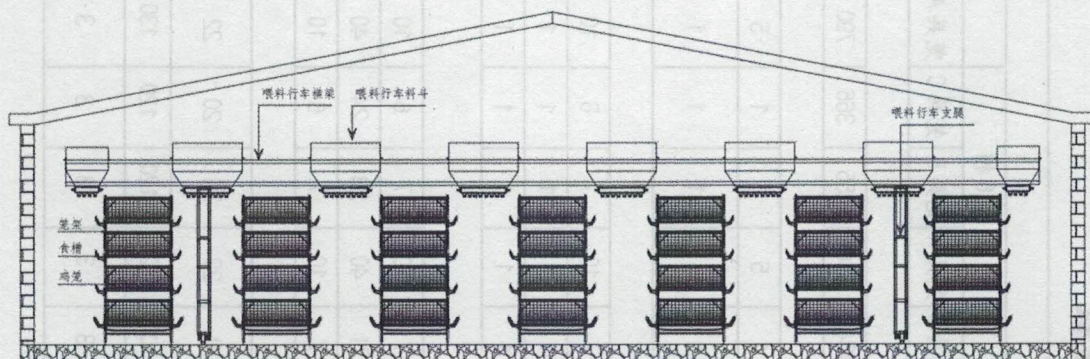


图 19 典型肉鸡舍横向剖面示意图（笼具 C：4 层 7 列）

6.2 设备配置及技术要求

6.2.1 不同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配置数量

单栋肉鸡舍内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为 1 套。不同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配置数量（以栋为单位）见表 2。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配置数量									
		10000只	20000只	30000只	40000只	50000只	60000只	70000只	80000只	90000只	100000只
1	鸡舍	1	1	1	1	1	1	1	1	1	1
2	笼架	1	1	1	1	1	1	1	1	1	1
3	喂料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4	饮水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5	通风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6	温控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7	光照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8	粪污处理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9	消毒系统	1	1	1	1	1	1	1	1	1	1
10	其他设备	1	1	1	1	1	1	1	1	1	1

表 2 不同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配置数量测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第 1 档			第 2 档			第 3 档			第 4 档			第 5 档			第 6 档			第 7 档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笼具 A	笼具 B	笼具 C
一	笼具系统																						
1	鸡笼及笼架	组	420	270	216	522	335	270	632	402	324	730	469	378	840	536	434	710	455	366	790	504	406
二	自动喂料系统																						
1	喂料行车	套	3	1	1	3	1	1	4	1	1	5	1	1	5	1	1	5	1	1	5	1	1
2	料塔及蛟龙输送机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三	自动清粪系统																						
1	纵向清粪机	套	6	5	4	6	5	5	8	6	6	10	7	6	10	8	7	10	7	6	10	8	7
2	横向清粪机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3	斜向清粪机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四	自动饮水系统																						
1	进水前端	套	6	5	4	6	5	5	8	6	6	10	7	6	10	8	7	10	7	6	10	8	7
2	饮水单元	条	18	15	12	18	15	15	24	18	18	30	21	18	30	24	21	40	28	24	40	32	28
3	排水末端	套	6	5	4	6	5	5	8	6	6	10	7	6	10	8	7	10	7	6	10	8	7
五	环境控制系统																						
1	风机(50英寸)	台	10	10	10	12	12	12	14	14	14	16	16	16	18	18	18	20	20	20	22	22	22
2	进风窗	套	60	60	60	70	70	70	80	80	80	90	90	90	100	100	100	120	120	120	130	130	130
3	进风窗联动装置	套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第1档			第2档			第3档			第4档			第5档			第6档			第7档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笼具A	笼具B	笼具C
4	湿帘	m ²	60	60	60	70	70	70	80	80	80	90	90	90	100	100	100	120	120	120	130	130	130
5	湿帘及风机保温门	m ²	80	80	80	94	94	94	108	108	108	122	122	122	136	136	136	160	160	160	174	174	174
6	保温门联动装置	套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7	环境控制器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8	电气控制箱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9	主配电箱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	综合布线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1	照明系统	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注1:表2以山西省内应用较多的三种鸡笼进行数量测算,单只鸡占有面积 $\geq 500\text{cm}^2$ (设计饲养密度约20羽/ m^2),鸡笼A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为:1000mm \times 800mm \times 450mm,每笼设计养殖量为16羽,3层设计养殖量为48羽/组,4层设计养殖量为64羽/组;鸡笼B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为:1250mm \times 1000mm \times 450mm,每笼设计养殖量为25羽,3层设计养殖量为75羽/组,4层设计养殖量为100羽/组;鸡笼C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为:1300mm \times 1200mm \times 450mm,每笼设计养殖量为31羽,3层设计养殖量为93羽/组,4层设计养殖量为124羽/组。其中鸡笼长度和宽度尺寸允许变化幅度为 $\pm 50\text{mm}$,鸡笼高度范围为420mm~500mm;

注2:表2中风机、进风窗、湿帘和湿帘及风机保温门的测算数量为最接近每个分档设计养殖量下限值最低养殖需求数量,在满足饲养工艺的前提下,实际配置数量可大于表中测算数量;

注3:表2以表1中最接近每个分档设计养殖量下限值的单栋肉鸡舍内成套设备各组成部分进行测算,用于进行造价测算。实际设计养殖量不同时,可根据设计养殖量测算各组成部分数量。

6.2.2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关键技术要求

6.2.2.1 笼具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

a) 采用 3 层或 4 层层叠式鸡笼，鸡笼由笼架沿肉鸡舍纵向延长连接；

b) 鸡笼由顶网、侧网、底网、笼门、采食网等组成，顶网采用 Q195 冷拔钢丝焊接，丝径 $\geq 2.0\text{mm}$ ，网格尺寸 $\leq 90\text{mm} \times 90\text{mm}$ ；侧网采用 Q195 冷拔钢丝焊接，丝径 $\geq 2.2\text{mm}$ ，侧网下方 20cm 部分横丝网格间距 $\leq 20\text{mm}$ ；底网采用 Q195 冷拔钢丝焊接，丝径 $\geq 3.0\text{mm}$ ，网格尺寸 $\leq 50\text{mm} \times 50\text{mm}$ ；笼门采用 Q195 冷拔钢丝焊接，丝径 $\geq 3.0\text{mm}$ ；采食网采用 Q195 冷拔钢丝焊接，丝径 $\geq 3.0\text{mm}$ ；竖丝网格间距为 50mm。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3429 要求，组成鸡笼的各网片焊接后整体热浸镀锌处理，其镀锌质量应符合 GB/T 13912 的要求；

c) 笼架由支架立柱、支架横担和纵向连接件组成，支架立柱采用 Q235 冷扎钢板（板材厚度 $\geq 2.0\text{mm}$ ）冷弯成型，热浸镀锌处理，其截面尺寸应满足笼架承载需求，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5213 要求，其镀锌质量应满足 GB/T 13912 的要求，支架立柱也可采用等厚度热镀锌板冷弯成型，双面镀锌层厚度 $\geq 275\text{g/m}^2$ ，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2518 要求；支架横担采用 Q235 冷扎钢板（板材厚度 $\geq 1.2\text{mm}$ ）冲压折弯成型，热浸镀锌处理，其截面尺寸应满足笼架承载需求，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5213 要求，支架横担也可采用等厚度热镀锌板冲压折弯成型，双面镀锌层厚度 $\geq 275\text{g/m}^2$ ，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2518 要求；笼架纵向连接件采用 Q235 冷轧钢板（板材厚度 $\geq 1.5\text{mm}$ ）

冲压折弯成型，热浸镀锌处理，其截面尺寸应满足笼架承载需求，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5213 要求，其镀锌质量应满足 GB/T 13912 要求，笼架纵向连接件也可采用等厚度热镀锌板冲压折弯成型，双面镀锌层厚度 $\geq 275\text{g/m}^2$ ，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2518 要求；

d) 食槽材质为白色聚氯乙烯 (PVC)，厚度 $\geq 3.5\text{mm}$ ，满足鸡只采食需求，不得使用再生料；

e) 笼具系统安装质量应符合 NY/T 649 的要求。

6.2.2.2 自动喂料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

a) 采用热镀锌波纹板料塔储料，饲料由料塔输送到肉鸡舍采用绞龙输送机；

b) 料塔容量宜大于单栋肉鸡舍 3d 所需饲料量，料塔直径 2750mm~3700mm，高度 5.6m~8.4m，采用热镀锌波纹板制作，厚度 $\geq 1.0\text{mm}$ ，双面镀锌层厚度 $\geq 275\text{g/m}^2$ ，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2518 要求；不同设计养殖量的肉鸡舍推荐配置的料塔容积可参考表 3。

表 3 不同设计养殖量的肉鸡舍推荐料塔容积

单栋肉鸡舍设计 养殖量 N (万羽)	$2 \leq N < 2.5$	$2.5 \leq N < 3$	$3 \leq N < 3.5$	$3.5 \leq N < 4$	$4 \leq N < 4.5$	$4.5 \leq N < 5$	$N \geq 5$
料塔容积 (m^3)	22	24	27	27	33	33	43

c) 采用绞龙输送机将饲料从料塔输送到肉鸡舍内，绞龙输送机配有感应开关，自动控制绞龙输送机驱动电机的启闭，绞龙输送机输料管为聚氯乙烯 (PVC) 管，直径为 90mm~110mm，壁厚 $\geq 4.0\text{mm}$ ，螺旋弹簧外径与料管内径匹配，输送能力 $\geq 3\text{t/h}$ ，

驱动电机功率 1.1kW，电机防护等级 IP55；

d) 喂料行车的横梁和支架采用热镀锌板冲压件拼装或热镀锌矩形管焊接，须满足不同跨度肉鸡舍内承载饲料、料斗和传动设备的要求，热镀锌板质量应满足 GB/T 2518 要求，热镀锌矩形管质量应满足 GB/T 6728 要求；喂料行车料斗采用热镀锌板，双面镀锌层厚度 $\geq 275\text{g/m}^2$ ，厚度 $\geq 1.0\text{mm}$ ，其原材料质量应满足 GB/T 2518 要求，料斗容积须满足不同规模肉鸡舍喂料量需求，内部光滑不结料，下料处配有匀料装置，落料均匀，喂料行车应配有行走驱动电机，电机功率 $\geq 0.55\text{kW}$ ，电机防护等级 IP55，喂料行车的行走速度宜为 5m/min ，可实现前进、后退、急停、播料功能，手动加遥控控制；

e) 喂料行车行走轨道为热镀锌矩形管或圆管，矩形管规格 $\geq 30\text{mm} \times 50\text{mm}$ ，壁厚 $\geq 2.5\text{mm}$ ，圆管直径 $\geq 32\text{mm}$ ，壁厚 $\geq 2.5\text{mm}$ ，热镀锌矩形管质量应满足 GB/T 6728 要求，热镀锌圆管质量应满足 GB/T 13793 要求；

f) 自动喂料系统安装质量应符合 NY/T 649 的要求。

6.2.2.3 自动清粪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

a) 采用带式传送粪便，纵向清粪带长度与单列鸡笼组数相适应，横向清粪带长度与鸡舍宽度适应，斜向清粪机出粪端高度满足粪便装车高度需求；

b) 纵向清粪带厚度 $\geq 1\text{mm}$ ，材质为聚丙烯（PP），其质量应符合 GB/T 12670 要求，清粪带宽度与笼架宽度相适应；横向清粪带和斜向清粪带厚度 $\geq 3\text{mm}$ ，材质为聚氯乙烯（PVC），宽度 $\geq 500\text{mm}$ ；斜向清粪机应有防雨罩；

c) 纵向清粪带上下层支撑托架为热镀锌板，双面镀锌层厚

度 $\geq 275\text{g/m}^2$ ，厚度 $\geq 1.2\text{mm}$ ，其原材料质量应符合 GB/T 2518 要求，上层支撑托架布置间距 $\leq 700\text{mm}$ ，下层支撑托架布置间距 $\leq 1300\text{mm}$ ，纵向清粪带机头驱动电机功率 $\geq 1.5\text{kW}$ ，电机防护等级 IP55，清粪带运行速度宜为 5m/min ，机头架和机尾架处均装有调节清粪带松紧和清理粪便、鸡毛等杂物的装置；横向清粪带和斜向清粪带，机头驱动电机功率 $\geq 2.2\text{kW}$ ，电机防护等级 IP55；
d) 自动清粪系统安装质量应符合 NY/T 649 的要求。

6.2.2.4 自动饮水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

a) 采用乳头饮水系统，乳头饮水器可 360° 侧击出水，出水量为 $70\text{mL/min} \sim 120\text{mL/min}$ ，按每个乳头饮水器供应 6~9 只肉鸡设置；

b) 主水管路为聚氯乙烯 (PVC) 管，规格 (直径 \times 壁厚) 为 $\phi 32\text{mm} \times 2.4\text{mm}$ ，承压能力 $\geq 1.6\text{MPa}$ ，产品质量应符合 GB/T 10002.1 的要求，配备 PVC 阀门、三通、直通等辅材；分水管规格 (直径 \times 壁厚) 为 $\phi 25\text{mm} \times 2.4\text{mm}$ ；笼内饮水管可采用边长 22mm 方管，壁厚为 2.8mm ，进水前端应具备过滤、计量、加药，调压和冲洗功能，调压器水位控制器压力为 $0.15\text{MPa} \sim 0.3\text{MPa}$ ；过滤器过滤精度 $\leq 5\mu\text{m}$ ；

c) 自动饮水系统安装质量应符合 NY/T 649 的要求。

6.2.2.5 环境控制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

a) 环境控制系统宜保证肉鸡舍内环境符合 GB/T 19664 的要求；

b) 风机：规格为 50 英寸 (叶轮直径 $\phi 1270\text{mm} \pm 30\text{mm}$)，带百叶窗，外框采用热镀锌板制作，上下护板厚度 $\geq 1.0\text{mm}$ ，左右护板厚度 $\geq 0.8\text{mm}$ ，导流罩厚度 $\geq 1.0\text{mm}$ ，百叶窗叶片厚度 $\geq 0.8\text{mm}$ ，双面镀锌层厚度 $\geq 275\text{g/m}^2$ ，其原材料质量应符合 GB/T

2518 要求；扇叶数量为 6 个，采用 430BA 不锈钢制作，其材质应符合 GB/T 20878 的要求，厚度 $\geq 1.1\text{mm}$ ，皮带式传动；电机功率 1.1kW，常压风量 $\geq 41000\text{m}^3/\text{h}$ ；

c) 湿帘：采用纸质湿帘，厚度为 150mm，高度范围为 1.2m~2.5m，湿帘面积与不同饲养规模的肉鸡舍相适应，铝合金框架，含水泵和供回水系统；

d) 进风窗宜采用规格（长 \times 宽）为 560mm \times 270mm，材质为 ABS 工程塑料，进风窗上方配有宽 150mm 的塑料导流板，进风窗配有联动装置，可实现统一开闭，调节开闭角度。

e) 湿帘及风机保温门中间保温层为聚苯泡沫板（EPS 或 XPS），厚度 $\geq 30\text{mm}$ ，B1 级阻燃，两侧配置防腐板，厚度 $\geq 0.30\text{mm}$ ，边框为铝合金型材，壁厚 $\geq 1.0\text{mm}$ ，保温皮条为三元乙丙橡胶，湿帘保温门配有联动装置，可实现统一开闭，调节开闭角度；

f) 环境控制器外壳防护等级 IP55，配备最少 4 个温度传感器（范围： $-3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精度： 0.5°C ），1 个湿度传感器（范围： $0 \sim 100\%$ ；精度： $\pm 1.5\%$ ），1 个负压传感器（范围： $-100\text{Pa} \sim 100\text{Pa}$ ；精度： 3% ），专用报警器，可网络联网，实时监测收集肉鸡舍内温度、湿度、用水、用电等各类信息，可与手机客户端连接实现全场联网功能。主配电箱配备断电保护器，风机分级控制箱与尾端控制箱采用不锈钢柜体，肉鸡舍综合布线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电缆和线槽，节能灯具宜采用 LED 可调光灯管，采用笼间过道吊装或笼顶固定对照布局，功率为 4W~10W，根据不同光照需求调整。

6.2.3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各组成部分材质、性能参数可高于本规范的要求。

7.主要经济指标

7.1 在满足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应控制和降低投资，合理使用资金。

7.2 不同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造价测算值可参考表 4。

表 4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造价测算表

分档	单栋肉鸡舍设计养殖量 N (万羽)	成套设备造价测算值 (万元)	笼具参考排列布局
第 1 档	$2 \leq N < 2.5$	54 ~ 56	笼具 A: 3 层 6 列
		49 ~ 54	笼具 B: 3 层 5 列
		48 ~ 53	笼具 C: 3 层 4 列
第 2 档	$2.5 \leq N < 3$	61 ~ 64	笼具 A: 3 层 6 列
		56 ~ 61	笼具 B: 3 层 5 列
		57 ~ 63	笼具 C: 3 层 5 列
第 3 档	$3 \leq N < 3.5$	73 ~ 77	笼具 A: 3 层 8 列
		65 ~ 71	笼具 B: 3 层 6 列
		66 ~ 73	笼具 C: 3 层 6 列
第 4 档	$3.5 \leq N < 4$	84 ~ 88	笼具 A: 3 层 10 列
		73 ~ 80	笼具 B: 3 层 7 列
		73 ~ 81	笼具 C: 3 层 6 列
第 5 档	$4 \leq N < 4.5$	92 ~ 97	笼具 A: 3 层 10 列
		82 ~ 90	笼具 B: 3 层 8 列
		83 ~ 91	笼具 C: 3 层 7 列
第 6 档	$4.5 \leq N < 5$	103 ~ 110	笼具 A: 4 层 10 列
		90 ~ 97	笼具 B: 4 层 7 列
		96 ~ 103	笼具 C: 4 层 6 列
第 7 档	$N \geq 5$	110 ~ 119	笼具 A: 4 层 10 列
		99 ~ 106	笼具 B: 4 层 8 列
		106 ~ 114	笼具 C: 4 层 7 列

注 1: 造价测算包含税费和安装费，不含运费；

注 2: 表中造价测算数据为最接近每个分档设计养殖量下限值的单栋肉鸡舍内成套设备造价测算值；

注 3: 造价测算值为 2021 年相关产品各生产企业的平均销售价格。

8. 验收

8.1 验收组织与人员构成

质量验收由设备需求方组织，人员由设备需求方、供应方及相关专家（由设备需求方和供应方协商确定）等组成。

8.2 设备数量和质量验收

包括数量、规格、制造质量和安装质量，按照本规范、设计图纸、材料清单、国家现行标准或企业标准等要求，全部验收。

8.3 技术资料验收

a) 技术资料包括产品企业标准、主要材料材质单、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设备布局 and 安装图纸等技术资料、详细清单和培训记录等；

b) 验收资料应规范、完整、有效、真实。

8.4 合格判定标准

所有设备符合本规范、国家现行标准规范、图纸或企业标准等要求，各种技术资料规范、完整、有效、真实，可判定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质量合格，验收通过。判定为不合格的检验内容，返修不宜超过两次。

附件 2

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 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产品 补贴额一览表及产品目录库

表 1 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产品补贴额一览表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档次名称	基本配置和参数要求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套)	备注
1	畜·禽 养殖 机械	畜·禽 养殖 成套 设备	蛋(肉) 鸡养殖 成套设 备	第 1 档	1.基本配置包括:笼具系统、自动喂料系统、自动清粪系统、自动饮水系统和环境控制系统。配置要求符合《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配套技术规范(试行)》中“表 2 不同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配置数量测算表”的规定。	待定	$2 \leq N < 2.5$
2				第 2 档		140000	$2.5 \leq N < 3$
3				第 3 档		待定	$3 \leq N < 3.5$
4				第 4 档		200000	$3.5 \leq N < 4$
5				第 5 档		220000	$4 \leq N < 4.5$
6				第 6 档		250000	$4.5 \leq N < 5$
7				第 7 档	待定	$N \geq 5$	

注: 1.表中 N 指单栋肉鸡舍设计养殖量

2.一览表中第 1、3、7 档中央财政补贴额待征集到符合要求的产品后,再测算公示公告。

表2 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产品目录库

序号	大类	小类	品目	集成生产企业名称	对应档次	备注	中央财政补贴额(元/套)	基本配置和参数要求
1	畜禽养殖机械	畜禽养殖成套设备	蛋(肉)鸡养殖成套设备	文水县大象呈泰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第2档	2.5≤N<3	笼具A,3层10列	1.基本配置包括:笼具系统、自动喂料系统、自动清粪系统、自动饮水系统和环境控制系统。配置要求符合《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配套技术规范(试行)》中“表2不同规模肉鸡养殖成套设备配置数量测算表”的规定。 2.参数符合《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配套技术规范(试行)》要求。
2				文水县大象呈泰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第4档	3.5≤N<4	笼具B,3层7列	
3				日照励耕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第5档	4≤N<4.5	笼具B,3层8列	
4				文水县大象呈泰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第5档	4≤N<4.5	笼具A,3层10列	
5				文水县大象呈泰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第6档	4.5≤N<5	笼具C,4层6列	
6								

注:1.N指单栋肉鸡舍设计养殖量(万羽)。

2.笼具A:1000mm×800mm×450mm;笼具B:1250mm×1000mm×450mm;笼具C:1300mm×1200mm×450mm

附件 3

山西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购置备案表

购机者信息	姓名/组织名称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地址/注册地			
成套设备信息	建设规模	应说明申请建设的档次和数量，并附简图		
	建设地点	(应写至村，并说明具体位置)		
	计划建设时间	年 月—— 年 月		
	生产企业名称			
申请者承诺事项	<p>本人(或组织)对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补贴政策已知悉，对提供的上述信息和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p> <p>申请者签字(手印/公章)： _____ 年 月 日</p>			
村委会意见	<p>_____ (公章)</p> <p>_____ 年 月 日</p>			
乡镇(街道)意见	<p>_____ (公章)</p> <p>_____ 年 月 日</p>			
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意见	<p>“ 审核通过 ” “ 审核不通过(需注明原因) ”</p> <p>_____ (公章)</p> <p>_____ 年 月 日</p>			

注： 1.此表一式两份。

2.本表信息由申请者自行申报，县级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备案。

3.此表后应附建设地点示意图和平面布局示意图

山西省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补贴试点实施各阶段提供资料清单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补贴试点实施各阶段提供资料清单

(参考)

一、申请备案阶段清单

1. 个人身份证明资料 (个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 下同)
2. 购机者承诺书 (见附件 4-1)
3. 用地手续完备证明
4. 设施用地合规证明
5. 其它资料 (根据实际需要提供的)

二、组织核验阶段清单

购机者提供材料:

1. 个人身份证明资料
2. 项目合同
3. 设计安装图纸及详细设备清单
4. 设备安装竣工验收单
5. 发票
6. 售后服务凭证
7. 产品合格证

8. 使用说明书

9. 能够印证安装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为试点后购置的材料

10. 其它资料（根据实际需要提供）

生产企业提供材料：

1. 生产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2. 生产企业承诺书（见附件 4-2）

3. 其它资料（根据实际需要提供）

三、自主办理补贴资金申请阶段清单

1. 个人身份证明资料

2. 银行卡凭证

3. 影像、生产记录资料

4. 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运行正常确认单

5. 支付凭证

6. 其它资料（根据实际需要提供）

附件 4-1

购机者承诺书（模板）

本人(包括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下同)自愿购置符合实施方案(含技术规范)要求的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申请享受国家农机购置补贴。现承诺如下:

(一) 本人从事集约化肉鸡养殖,知悉农机购置补贴有关政策。不参与虚假申领补贴,不参与虚开发票、虚购报补、重复报补等方式骗套、抢占补贴资金违规违法行为。

(二) 自愿从产品目录库中选择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进行建设。主动对设备生产企业进行监督,对安装完成的肉鸡养殖成套设备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再行申请核验。主动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确认,真实反映性能指标情况。

(三) 办理补贴过程中提交的所有申领资料真实有效,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四) 本人自觉接受各级农机化及有关职能部门监督管理和服务要求。如有违反上述承诺及有关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规定,自愿接受处罚。

承诺人(签字盖章):

年 月

附件 4-2

生产企业承诺书（模板）

本企业自愿参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充分了解并遵守《吕梁市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养殖成套设备购置补贴试点实施方案》和《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农办财〔2017〕26号)等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要求及规定,合法合规诚信经营,同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企业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具有固定生产场所,能够生产肉鸡养殖成套设备或主要设备,能够提供安装服务,具备售后服务能力。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试点产品生产、经营等内容。

(二)正确宣传补贴政策,规范安装产品铭牌等标志标识,不误导购机者购置肉鸡养殖成套设备,不参与购机者虚假申领补贴,不参与虚开发票、虚购报补、重复报补等方式骗套、抢占补贴资金违规违法行为。

(三)按补贴政策要求提供真实、完整、规范的资料,供应符合政策规定的产品,生产的产品结构、材质、性能、安装等方面不低于国家、行业等标准规范规定的要求,对肉鸡养殖成套设备的质量负责,确保提供的所有产品质量合格,履行产品“三包”服务,并出具三包凭证;主动筛查补贴比例、发票金额、机具信息是否真实有效、符合规定;通过非现金方式与购机者结算补贴机

具购机款,确保资金往来全程留痕备查。

(四)配合核验和抽查,进行用户培训(重点内容包括设备操作、安全规程、维护保养等),并形成培训记录。

(五)发现影响补贴政策实施的异常情况,主动自查自纠,并报告当地农机购置补贴主管部门,及时采取防范补救措施,加强整改。

(六)承担违反政策规定和本承诺书内容所引起的纠纷和经济损失等后果,主动退回违规行为涉及的补贴资金损失,妥善处理好所有纠纷,并接受处理。管理并监督配套设备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并负主体责任。

(七)自愿承担参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的其它有关责任和义务。

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生产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山西省集约化肉鸡养殖场层叠式自动化 养殖成套设备补贴核验表

(组织名称)		联系人		电话	
生产企业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建设规模					
笼具类型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与规范要求的一致性	备注
	一、笼具系统				
	鸡笼及笼架	组		“一致” “不一致”	
	二、自动喂料系统				
	自动喂料机	套		“一致” “不一致”	
	料塔及主料线	套		“一致” “不一致”	
	三、自动清粪系统				
	纵向清粪机	套		“一致” “不一致”	
	横向出粪机	套		“一致” “不一致”	
	斜向出粪机	套		“一致” “不一致”	
	清粪控制柜	套		“一致” “不一致”	
	四、自动饮水系统				
	进水前端	套		“一致” “不一致”	

	饮水单元	条		“一致” “不一致”	
	排水末端	套		“一致” “不一致”	
五、环境控制系统及附属设备					
	50#风机	台		“一致” “不一致”	
	进风窗	套		“一致” “不一致”	
	湿帘	m ²		“一致” “不一致”	
	湿帘及风机保温门	m ²		“一致” “不一致”	
	环境控制器	套		“一致” “不一致”	
	电气控制箱	套		“一致” “不一致”	
	主配电箱	套		“一致” “不一致”	
	综合布线	栋		“一致” “不一致”	
	照明系统	栋		“一致” “不一致”	
核验时间	1. (需要标注核验时间及核验结果, 最多不得超过 3 次)				
	2.				
	3.				
购销双方意见	验收人员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机构盖章:</div> 购机者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抄报：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

吕梁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5月10日印发
